

追求教育自觉 配享教育幸福

文 / 珠海市斗门区第一中学 尹祖荣

教育自觉，体现在教育主体对教育地位作用的深刻认识、对教育发展规律的正确把握、对发展教育责任的历史担当中。为此，需要我们坚定教育信念，追求教育自觉；需要我们领悟教育真谛，守护教育本质；需要我们加强师德修养，提升教育智慧。

一、深化认识：坚定教育信念，追求教育自觉

教育自觉，来源于对教育作用的深刻认识。从本质上讲，教育是一项基于生命、促进生命、美化生命、升华生命的伟大事业，它不仅有现实的关怀，更有终极的关怀。因此，教育需要理想和信念来承载。教师是立教之本、兴教之源，承担着让每个孩子健康成长、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重任。教师承担着千千万万个家庭对幸福的向往和追求。学生对于教师而言可能只是几十分

之一，但具体到每一个家庭，学生就是家庭的全部。如果说教师是一根扁担，他一头挑着民族的希望和未来，一头挑着千百万家庭的幸福和前途。正是这样，教师的存在意义就变得越来越重要了。有了对教育作用和教师使命的深刻认识，教师才能萌发教育自觉的意识。

教育自觉，来源于对教育幸福的深切感悟。作为一名教育工作者，配享幸福——创造幸福的主观条件是十分重要的。一方面，我们人生大部分最美好的时光是在职业生活中度过的，另一方面，只有我们是幸福的教师，才可能给人以幸福和幸福的方向。“幸福”表达的实际是人的幸福感。康德有一个解释：“所谓的幸福是世上一个有理性的存在者在其整个生活中间一切都称心如意的状态。”北京师范大学檀传宝教授说：“幸福就是人的本质或者目的性实现时的主体状态。”有学者认为，生命有三种：生理生命、内涵生命和超越生命。内涵生命就是所谓生命的丰富程度，而超越生命是寻找永恒目的和最高价值的那种生命状态。所以，我们教育工作者，只有加强师德修养，提高业务能力，奉献教育智慧，让我们的学生在原有的基础上都能得到不同程度的发展，实现教育效益的最大化，我们就会感到无比的幸福。在实践中我们看到，‘生命自觉’越高的教师，其发展的自觉程度也愈高。”有了“生命自觉”才有“教育自觉”，有了“教育自觉”，我们才能“享受教育”，才能配享教育幸福，才能提升生命意义。

二、把握规律：领悟教育真谛，守护教育本质

教育自觉，体现在对教育本质的深刻领悟上。有人说，教孩子三年，应该为他想三十年，为民族想三百年。这话确有道理，人生就是

一场长跑，教育不能急功近利。眼前的教育仅是一座桥梁而非终点，仅是一个跨越的过程而非终极的目标。教育的终极目标是“育人”，培养自觉自律的人，培养能够在未来社会生存和发展的人。“育人”是教育的本质功能。党的十八大报告明确指出：“要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为此，我们应该牢固树立“立德树人”的思想，针对新形势下青少年成长的特点，加强学生的心理健康教育，培养学生坚忍不拔的意志和艰苦奋斗的精神，增强青少年适应社会生活的能力。使青少年有一颗坦诚、积极、乐观向上的心灵，有一种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和不断反省自我、改造自我、完善自我的意识。

学校教育价值主要在于，引导年轻一代通过掌握知识获得身心发展，使他们按社会发展和家庭及个人期望的要求社会化、专门化、个性化地发展，以保障对社会发展所需要的人才的培养，从而积极而有力地促进社会向前发展。教育的主要任务在于培养学生的科学精神和人文精神，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科学精神引导人尊重事实、实事求是、诚实劳动、独立思考、追求真理、崇尚创新、修正错误、排斥陈规。人文精神引导人追问人生意义，追求人的价值、尊严、自由、权益和社会平等、社会正义，争取人的合理存在，向往人的解放。人的全面发展主要包括三个层面的发展，即发展人处理与自然关系的能力（如劳动能力）、与社会关系的能力（如人际交往能力）和自我关系的能力（自我评价能力），如果人的发展在这三个层面形成了健全的能力，那么，人与外界、与自身